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1：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

110年度計畫書

109年度執行成效



資料期間：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中華民國110年04月12日

目錄

110年度計畫書

審查意見回復

壹、總表-----	01
貳、學校概況-----	02
一、計畫目標-----	02
二、計畫重點-----	02
三、預期效益-----	04
四、109年度執行成效及亮點-----	06
參、計畫內容-----	08
一、經濟文化不利學生輔導機制及外部募款基金-----	08
(一)提供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參與第2階段面試服務機制-----	08
(二)人事費用-----	09
(三)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學習輔導機制-----	09
(四)外部募款基金機制-----	15
肆、結語-----	16
伍、經費支用規劃說明-----	18
陸、參考附件-----	20
(一)學校辦理高教深耕就學協助機制之相關規定-----	20
(二)捐款收據(敘明捐款意向)之影本-----	23
(三)110年度投入外部募款額度之校內簽呈-----	28

109年度執行成效

壹、總表-----	30
貳、經濟不利學生學習輔導機制(本校免填)-----	31
(一)提供經濟不利學生參與第2階段面試服務機制執行成效(本校免填)-----	31
(二)執行情形-----	31
(三)亮點特色(本校免填)-----	32

參、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35
一、經濟不利學生輔導績效指標-----	35
二、外部募款基金成效-----	39
肆、對未來推動的檢討與建議-----	40

**110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計畫審查意見
學校回復說明**

審查意見	學校回復	自我檢核
<p>1. 學校募款金額4萬3,000元，請學校增強募款能量，以嘉惠學生。</p> <p>2. 學校應有經濟不利學生外部募款規劃，包含募款對象與方式，將有助於增加募款。</p>	<p>感謝委員指導，本校募款金額已更新為230,000元。後續將秉持：對外多宣傳、或配合學校重大活動募款措施，以助於募款來源。</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已修正</p> <p><input type="checkbox"/>部分修正</p> <p><input type="checkbox"/>未修正，原因</p>
<p>(一) 外部經費來源 學校訂有「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弱勢生安心就學獎助學金實施辦法」，並於109年12月23日經委員會修訂。</p> <p>(二) 網站公告訊息 1. 學校於網站募款專區雖訂有「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募款辦法」，係定於101年9月；未訂定為經濟不利學生助學募款相關辦法。 2. 學校募款專區與高教深耕計畫專區均無公開募款名單，請即登錄，以符合規定。</p> <p>(三) 捐款佐證資料 1. 捐款收入明細詳列收據編號、傳票日期與編號、會計科目、金額與捐款人姓名與身分，並提供捐款收據影本。 2. p18序號1、6-9及11學校捐款金額不予認列。</p>	<p>(一)感謝委員意見，本校預計110.3.23日修訂「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獎助學金實施辦法」。</p> <p>(二)感謝委員意見 1.本校已訂有募款辦法，將再依據委員意見，增訂經濟不利學生募款項目，於本校四月份行政會議修訂。 2. 本校已於募款專區公開募款名單。</p> <p>(三) 1.於網頁登載捐款佐證資料。 2.已於計畫中移除不予任列之項目。</p>	<p><input type="checkbox"/>已修正</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部分修正</p> <p><input type="checkbox"/>未修正，原因</p>
<p>(一) 109年度成果報告之意見 1.p44之補助人次總計與小計不一致，請確認並驗算。 2.p48外部募款基金成效之110年度投入經費因計畫有異動，請修正。</p>	<p>(一)感謝委員指證 1. 補助人次資料更新，如 p46。 2. 110年度外部募款基金異動為230,000元，如簽呈 p34。</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已修正</p> <p><input type="checkbox"/>部分修正</p> <p><input type="checkbox"/>未修正，原因</p>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1：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
110年度計畫書**

壹、總表

申請學校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基本資料	姓名	單位職稱	電話	E-mail
單位主管	徐明和	秘書室主任	05-2658880*202	m109017@cjc.edu.tw
深耕就學 連絡人	洪毓甯	專案助理	05-2658880*224	m103041@cjc.edu.tw
110年度 經費編列合計 (單位：元)	經濟不利學生輔導機制及 建立外部募款基金(C)			
	基本補助(C1)		外部募款基金 (C2)	獎勵補助 (C3)
	業務費	人事費		
2,045,000	1,138,550	446,450	230,000	230,000

貳、學校概況

一、計畫目標

(一) 理念

依據衛福部108年統計，台東、屏東及屏東，貧戶占比例為全台前3名，成為台灣窮人最多的3縣，而本校學生多來自雲林、彰化、嘉義，故經濟弱勢家庭頗多。109年，本校學生除了上述縣市，南投、嘉義縣的學生亦有逐步增多的趨勢，相對更需要多方照顧與扶助。此外，本校學生素質中等，某些類科學生國中時期的學習成就感不佳，以致學生初入本校時，生活習慣、生活態度、學習意願以及歸屬感待加強，故本校亦承擔相對為重的社會責任。為此，本校將上述理念融入110-114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並於高教深耕計畫中擬定了「提升高教公共性」相關規劃，將「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作為執行重點，制定高教深耕計畫「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1：「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生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110年度計畫書。

(二) 目標

- 1.減輕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經濟壓力。
- 2.降低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之學退率。
- 3.提高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之就業率。

(三) 發展策略

- 1.擴大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經濟扶助基礎。
- 2.強化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輔導與陪伴。
- 3.引進外部資源，設置安心就學基金。

二、計畫重點

110年度本校規劃執行學業輔導、跨域與自主學習輔導、實習輔導、職涯規劃與能力輔導，共計四大面向，總計推動八項輔導項目：

(一) 共學成長獎勵金

鼓勵學生增進學術交流分享與互動，落實學習扎根，期以學生組籌共

學團體，教學相長，提升學生學習心得討論能力。學生自組共學團體，撰寫申請表及企畫書經審查通過後，於當學期中至少進行至少3次共學活動，依公告期限前檢附共學過程紀錄與個人心得報告作為成效檢核，發給獎勵金。

（二）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課業輔導獎勵

鼓勵課業表現待加強之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接受課業輔導或自學，提升其學習成效。課業學習成就較為低落之同學，則可藉輔導改善其學習狀況，受課業輔導之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須接受6小時以上之課業輔導或自學，按公告審查之標準發給獎勵金，其間要求接受輔導之弱勢學生撰寫課輔紀錄表及讀書心得作為檢核。

（三）專業職能訓練材料費補助

本項目由各教學單位協助推動。補助專業職能訓練材料費用，本校護理科、餐飲管理科、美容保健科等，除課程內實作外，經常於課餘(含夜間時間)由老師輔導進行專業技能練習，申請者須檢附學習紀錄與心得，經考核後給予補助，以減輕其經濟負擔。依公告申請時間及審查標準審議後發給。

（四）學習獎勵金

鼓勵經濟不利學生參加技能訓練、自主學習、跨域學習等多元學習活動，強化其社會服務或就業能力，每月達6小時以上。本機制將要求弱勢學生逐月繳交活動紀錄與心得報告，由輔導老師考核，通過者按月發給獎勵金。未繳交者不予發放並暫停該學期參與本獎勵項目。

（五）實習生活費補助

由各科推動，補助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實習生活費。依各科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比例分配名額，經科審議後發給，本項目由校內經費支應。

（六）專業證照報名費補助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參加證照輔導課程後，補助其參加證照或專業技能鑑定之報名費用。

(七)專業證照輔導補助

補助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參加證照輔導班等就業培訓之費用。核心證照為學生就業必須具備之條件，而其他足以增加弱勢生就業競爭力之證照，亦應鼓勵學生努力獲取。固本計畫將由教學單位推動相關機制，補助學生參加證照輔導班或與所屬專業相關之就業培訓課程之報名費用。依教學單位自訂評比標準審議發給。

(八)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參與職涯輔導活動

獎勵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填報 UCAN 職能興趣、參與職涯輔、校內外面試、求職、參與就業博覽會等相關活動，本項目由校內經費支應。

三、預期效益

質化指標		量化指標							
項目	檢核方式	項目	衡量基準	109年	110年 目標值	111年 目標值	112年 目標值	113年 目標值	114年 目標值
擴大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經濟扶助基礎	制定擴大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經濟扶助基礎相關法規或補助機制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經濟扶助受惠人次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經濟扶助受惠人次	2075 人次 (108學年度校內獎助學金補助人次+109年度經弱勢助學機制補助人次)	≥ 2100	≥ 2150	≥ 2150	≥ 2200	≥ 2200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輔導陪伴	配合校內相關輔導機制，對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進行輔導之相關統計數字或記錄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休學比例	全校學年度休學退學人數中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所占比	6%	≤6%	≤5.9%	≤5.9%	≤5.8%	≤5.8%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就業輔導	配合校內相關就業輔導機制，對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進行輔導協助之相關統計數字或紀錄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畢業後一年就業狀況	全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畢業後一年就業率（以該年弱勢身畢業生總數扣除升學、	26.8% (以108學年度應屆畢業生計)	≥28%	≥30%	≥32%	≥34%	≥35%

			出國及服義務役者為母數)						
募集安心就學基金	捐款意願書或帳戶資料專款	募款意願	全年度募款金額	23萬	≥10萬	≥10萬	≥12萬	≥14萬	≥16萬

四、109年度執行成效及亮點

1.本校109年執行共計9項輔導機制，補助共計458人次，執行金額為1,326,500元，執行率為101%。另，本校108學年度校內提撥獎助學金執行金額為7,244,181元，補助1617人次。

2.【課輔助教獎勵金】本校護理科四年級學生陳○娟為成績優異擔任課輔助教之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除了會自我要求課業外，也積極協助班上成績落後同學技術練習、筆記作法等，表現優異，除領取校內工讀金外，經考核後再經由本方案給予獎勵金。

3.【實習生活費補助】對校外實習學生具有較大助益，因學生實習期間須在外賃居，校外租金及生活費用開支較大，故本項措施學生申請踴躍，此項機制將於110年持續由校內經費支應實施。

4.【實作課程材料費補助】本校是以專業技術取向，學生練習專業技術課程中常需購置自用之實作練習器具與耗材，以熟悉各項技能與技巧，若能獲得補助將有效減輕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經濟壓力。自107年遵循教育部推動高教深耕後，結合學習之課程考核及其學習成效，則有效減輕護理科、美容保健科與餐飲管理科學生常用須自備之器具與耗材之經濟負擔(如圖1~4)。

5.本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申請【學習獎勵金】通過後，逐月由輔導老師進行

考核。個案一：如護理科四年級蘇○芳在校成績表效良好，導師鼓勵其參加學習獎勵金輔導機制，養成自主學習習慣，為實習提前準備，利用課餘時間充實自我能力。蘇生自我要求很高，每次評量皆有優秀成績(如圖5)；個案二：護理科四年級謝○慧，目前在外實習，自入校以來成績表現優異，學習獎勵金實施後即開始申請，現在雖然在外實習但因支付房租，其他各項支出相對較多，謝生恐會造成家中負擔，為了體恤父母親亦透過導師協助申請。除了可以減輕經濟負擔外，亦可鞭策自己在專業上精益求精。(如圖6)

以上各項輔導機制對本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在各項學習上皆明顯提供協助，讓學生在求學時經濟上得到寬解，未來擬增加部分項目補助名額，以利更多本校學生安心就學。



圖 1 護理科技術課程材料



圖 2 護理科技術課程材料



圖 3 美容保健科實作課程器材



圖 4 餐飲管理科實作課程器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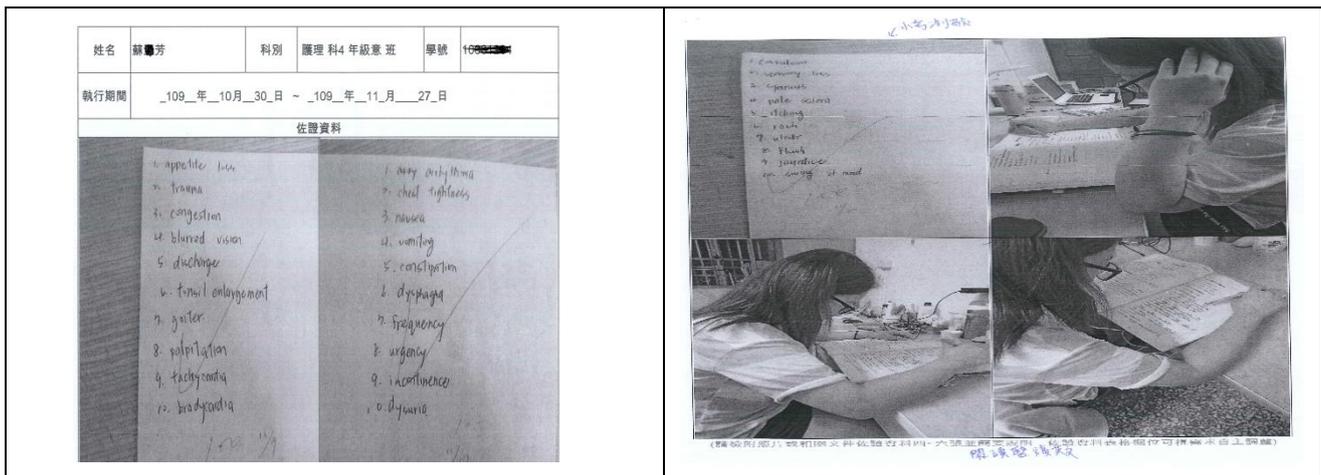


圖 5 護理科四年級蘇0芳參與[學習獎勵金]輔導機制，加強語文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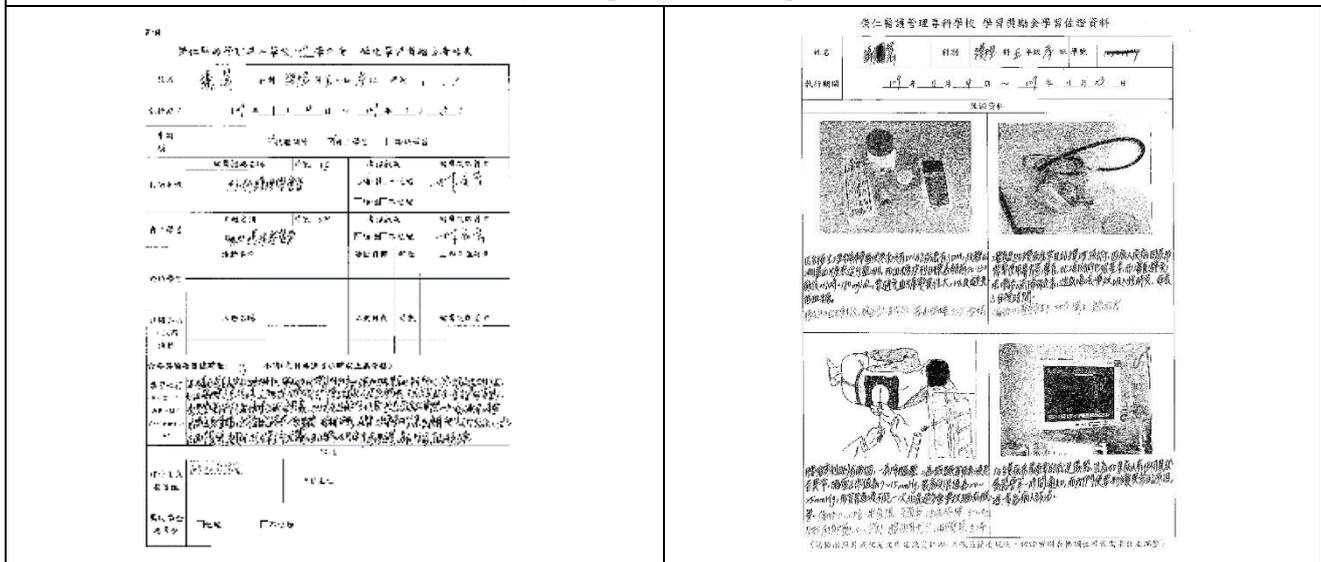


圖 6 護理科四年級謝0慧參與[學習獎勵金]輔導機制，加強技術練習

參、計畫內容

一、經濟文化不利學生輔導機制及外部募款基金

(一) 提供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參與第2階段面試服務機制(私立學校填寫)

序號	項目名稱	簡要說明(50字內)	補助人次 (A)	補助金額 (每人)(B)	經費合計(元) (C=B*A)	經費來源 (C1)

1	本校免填（無申請此項目之輔導機制）				
2					
3					
合計					

填寫說明：

自109年度起增列提供經濟不利學生參加大學個人申請入學及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二階段甄試扶助，請填列110年度學校補助經濟不利學生(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如：交通費、住宿費(學校亦可編列工讀費，協助處理學生交通及住宿相關事宜)之機制或措施。

(二) 人事費用(私立學校填寫)

項目名稱	簡要說明(50字內)	經費合計(元)	經費來源(C1)
人事費	1. 薪資:28120*12=337,440 2. 勞健保:(2348+7+1412)*12=45,204 3. 勞退金:1728*12=20,736 4. 年終獎金:28120*1.5=42,180 5. 補充保費:42180*2.11%=890 6. 聘期:110年1月1日~110年12月31日	446,450	C1

填寫說明：

1. 私立大專校院所編列之人事費用，請填於本表內，並用 C1 經費支應。
2. 請敘明聘用薪資、勞健保費、勞退金、年終獎金及補充保費，並填寫聘期。

(三)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學習輔導機制(公私立學校填寫)

序號	項目名稱	簡要說明(50字內)	補助人次(A)	補助金額(每人)(B)	經費合計(元)(C=B*A)	經費來源(C1)
1	共學成長獎勵金	鼓勵學生增進學術交流分享與互動，落實學習扎根，期以學生組籌共學團體，教學	108 (約36組)	9,000元 (每組/每學期)	324,000	C1~C3

		相長，提升學生學習心得討論能力。				
2	課業輔導獎勵	課業表現待加強之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接受6小時以上之課業輔導或自學，提升其學習成效。	20	1,500元(每人/每學期)	30,000	C1~C3
3	專業職能訓練獎勵金	補助經濟不利學生專業職能訓練材料費。本校護理科、餐飲管理科、美容保健科除課程內實作外，經常於課餘(含夜間時間)由老師輔導進行專業技能練習，須檢附學習紀錄與心得，經考核後給予補助。	67	5,000元(每人/每學期)	335,000	C1~C3
4	學習獎勵金	經濟不利學生參加技能訓練、自主學習、跨領域學習，每月共達6小時以上。	240	3,000元(每人/每學期/每學期執行3個月)	719,550	C1~C3
					450	校內經費
5	實習生活費補助	補助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實習生活費。	30	3,000元(每人/每年)	90,000	校內經費
6	專業證照報名費補助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須參加證照輔導課程後，補助證照報名費。	50	2,000元(每人/每學期)	100,000	C1~C3
7	專業證照輔導補助	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須參加證照輔導課程後，補助弱勢生證照報名費。	30	3,000元(每人/每學期)	90,000	C1~C3
8	弱勢生參與職涯輔導相關活動	獎勵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填報UCAN職能興趣、參與職涯輔導、校內外面試、求職、參與就業博覽會等相關活動。	60	500~2,000元(每人/每學期)	120,000	校內經費
合計			605		1,809,000	
					*說明 (C1~C3) 1,598,550 (校內經費) 210,450	

1. 本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之相關類別與數據，如下表所示

109學年度10月15日全校學生數			各類減免		弱勢助學		免學費(未列弱勢生身份)		弱勢生總計 A+B	占弱勢生比例	弱勢生占全校學生比例
科別	性別	學生數	人數	總計 A	人數	總計 B	人數	總計			
老服	女	223	51	61	15	17	134	169	78	10.40%	2.37%
	男	56	10		2		35				
美保	女	382	51	51	44	44	192	192	95	12.67%	2.88%
	男	2	0		0		0				
餐飲	女	167	22	28	9	13	72	118	41	5.47%	1.25%
	男	109	6		4		46				
應外	女	164	21	22	12	12	75	94	34	4.53%	1.03%
	男	30	1		0		19				
護理	女	1932	344	378	115	124	1107	1244	502	66.93%	15.24%
	男	228	34		9		137				
合計		3293		540		210		1817	750	100%	22.78%

2. 本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學習輔導機制

本校建立了包含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在內全體學生之完善輔導機制，其包含新生定向輔導、在校生輔導(生活輔導、選課輔導、實習輔導、證照輔導、競賽輔導、課業輔導)以及畢業生職涯及流向輔導，歷年並運用教育部提升專科學校整體教學品質專案計畫、高教深耕計畫以及其他各項經費提升上開各項機制運作之成效。另針對具有特殊需求之弱勢學生，由學輔中心整合相關資源，由導師及學輔中心共同提供輔導與協助。

本校極為重視學生之品德及公民素養教育，除有完善之導師制度輔以秩序整潔競賽等制度，培養學生自我管理與負責之生活態度，另定期針對交通安全、民主法治、反毒、智慧財產、性別平等、自殺防治、藝術教育等等動靜態類型活動以增進學生上列校園生活基本概念。

另本校為協助學生安心就學，由學雜費收入提撥用於獎助學金包含大專弱勢助學金、急難救助金、生活助學金、低收入戶免費住宿、清寒助學金、兄弟姐妹同時就讀本校學雜費優待、餐費補助、校服補助、身心障礙學生助學金、

偏遠地區清寒學生助學金、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及原住民學生清寒助學金等，獎學金則有成績優異獎學金、書卷獎及校外表現優異獎學金等，皆明訂相關辦法並適時透過各項傳達管道公告訊息以鼓勵同學提出申請。復有教育部學產基金以及各法人基金會提供之獎助學金協助學生安心就學。本校課指組在校內生活助學金及教育部生活助學金之預算額度內分配助學生名額，授權各單位自行推薦，但優先錄用具有經濟不利之學生或特殊個案，其服務學習表現，由服務之單位負責考核，以培養經濟不利學生獨立自主精神，並厚植其畢業後之就業或就學能力，培養學生生活素養及行政概念，以發揮教育功能。此類措施皆可收安定就學之效。下表為本校105-108學年度獎助學金提撥金額表。

105-108學年度獎助學金提撥金額表

學年度		助學金(元)	獎學金(元)	學雜費提撥執行獎 助學總金額(元)	受惠學生數 (人次)
105	金額	7,003,541	704,900	7,708,441	1685
106	金額	7,138,615	671,499	7,810,114	1904
107	金額	6,506,322	557,650	7,063,972	1553
108	金額	6,575,781	668,400	7,244,181	1617

茲將經濟扶助以外之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輔導與扶助措施說明於下。

(1) 課業輔導之協助

本校對於包含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在內學習成效不佳學生採取預警機制及輔導措施透過補救課程輔導、課業諮商、學習導師輔導等機制，提升及強化學生學習成效，以減少學生因學業成績而無法順利完成學習。相關措施包含學期成績預警制度、關懷輔導及補救教學等相關作為。本校教務處每學期於期中考結束後2週內，由教務處招生註冊組列印各班期中成績總表及各科、各班不及格學分數達1/2（含）以上學生名單，將資料轉知各科，由各科分送導師，了解學

生學習狀況，並主動聯繫家長通知該生學習情形。輔導部分則由導師約談受預警學生進行，以瞭解成績落後之原因，並詳細填寫成績欠佳學生輔導紀錄表，對於學習困難之學生，或與授課老師或與教學發展中心聯繫、共同協商提高學生學習成效之方案，並適時安排課後輔導，若是學習心理障礙、高關懷學生則轉介學生輔導中心。另外並由各科/中心依學生學習的狀況，利用夜間或寒暑假期間開設各種提升及補救專班課程。統計近三年來本校學生因學業成績問題而被退學的學生比例平均低於0.1%以下，顯示學習預警與輔導發揮一定之成效。

本校自102學年度起成立資源教室以供學生使用。目前兩校區均聘請專職的資源教室輔導老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各類輔導與協助，並陪伴身心障礙學生生活與學習。

另為強化學生的就業競爭力，本校各教學單位透過辦理考前衝刺班，協助學生專業證照的取得外，更鼓勵學生至校外參加各類競賽。在參與競賽的過程中，除與他校進行交流外，也加強了學生對證照取得的自信心。

(2) 社會回饋與服務學習

本校於110-114年的校務發展計畫已明確揭示「強化全人教育，履行社會責任」為校務發展六大策略之一。前者以生命教育為基石，持續推動全人教育，完善全人統合教育之系列課程，並配合諸多非正式之潛在課程、活動落實全人教育與靈性發展之理念；後者則強調強化品德教育，持續推動服務學習等相關社區服務活動；鼓勵教師將服務學習內涵融入專業課程，成就感動服務，創造亮點特色。

「服務學習」除校外實習外，於校內期間每學期必定開設的選修課程，透過課堂討論、服務活動、進行反思的方式，以建立學生正確的服務精神與態度，具備關懷社會的觀念和能力，而課堂學習結合實際服務的方式，確實更能觸發學生的感動。

(3)實習機會之提供

實習為本校所有專業教學單位之必修課程，故所有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皆必須實施校外實習課程。實習職缺之安排及實習機會之媒合由本校實習委員會指導各教學單位妥處，茲略說明於下。

本校目前設有護理科、餐飲管理科、美容保健科、應用外語科及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科等五個科，均採以校外實習方式辦理實習課程，因校外實習為必修學分，實習當年度因故未完成實習者，均須於畢業前重新補足校外實習之課程學分，故本校包含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在內所有畢業生完成實習之比例為100%。為了強化學生實務經驗，落實學以致用之教育理念，使學生畢業後順利與業界接軌，本校各科系校外實習之必修課程，除遵照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之外，各科安排學生至專業實務領域進行校外實習，實習場域除了國內機構之外，為了培養學生具有國際視野，亦媒合國外實習機構，推動學生海外實習。

(4)職涯規劃與輔導之協助

本校校務發展以發展全人教育，養成具有人文關懷且德術兼備之中級技術或管理人才為教育目標。為落實此校務發展方向與人才培育目標，本校就業輔導組、學輔中心及各教學單位共同落實職涯輔導工作，辦理職涯試探與職業試探參訪活動。其中並利用教育部之UCAN網路平台對學生進行就業職能診斷，本校一、二年級完成第一階段職業興趣探索，三年級學生完成職場共通職能診斷，四、五年級同學完成共通職能及專業職能診斷測驗。後續由導師及就輔組所招募之職涯輔導老師進行輔導諮詢，而經濟不利及特殊生則由學生輔導中心進行必要之協助。

(5)就業機會媒合

為使學生在就業前做好準備，藉以穩定就業力，除了配合青年發展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及中區資源學校就業博覽會等相關就業輔導計畫活動外，各

教學單位亦積極利用課餘時間辦理職場達人相關活動。

(四) 外部募款基金機制：(外部募款入帳日-以學校送件當日為準)

序號	收據編號	傳票日	傳票號	會計科目	總額(A)	已用金額(B)	110年度投入金額(C=A-B)	捐款人	身分別	備註
1	28268	2020/12/2	109120200003	安心就學基金	5,000	0	5,000	輝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	
2	28306	2020/12/2	109120200004		財團法人嘉義縣立私立開元殿福松老人養護中心	2,000	0	2,000	社福機構	
3	28318	2020/12/2	109120200007		嘉義縣衛生局	2,000	0	2,000	政府機關	
4	28313	2020/12/4	109120400085		赫拉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0	10,000	企業	
5	28341	2020/12/15	10912150004		長業營造有限公司	5,000	0	5,000	企業	
6	28345	2020/12/16	10912140007		亞勃克國際有限公司	3,000	0	3,000	企業	
7	28356	2020/12/19	10912290002		惠來醫療社團法人宏仁醫院	200,000	0	200,000	醫療機構	
8	28361	2020/12/21	10912210008		驛鉅數位科技有限公司	3,000	0	3,000	企業	
合計					230,000		230,000			

填寫說明：

學校之外部募款，應以「已入帳」之外部募款額度進行 matching fund；另外部募款係指企業、校友或基金會之捐款，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針對捐款用途無法檢具證明者，本部將不予認定。包括項目：

1. 學校訂定之相關規定。
2. 投入110年度外部募款收入明細表及收據(有敘明捐款意向，如協助經濟不利學生)。
3. 網站公告之捐款指定用途收支資料(並請提供有效連結網址)。
4. 110年度投入外部募款額度之校內簽呈或會議紀錄。
5. 身分別如:基金會、企業、校友或社會人士等。

填寫說明：

1. 強化各校整體經濟不利學生輔導機制及引導學校建立外部募款基金對象為經濟不利學生，依經濟條件較為不利者優先補助：
 - (1) 具學雜費減免資格 A.低收入戶學生、B.中低收入戶學生、C.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D.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 (2) 獲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學生。
 - (3) 原住民學生。
 - (4) 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
 - (5) 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學生。
2. 有關前揭表格(三)外部募款基金機制之募款額度，應等於總表(C2)之金額。
3. 前揭經濟不利學生人數計算標準：以學校報送至本部「大專校院學生助學措施系統整合平臺」及「大專校院弱勢學生資格查核系統」之資料為依據。
4. 補助方式：
 - (1) 基本補助：當學年度「(各校經濟不利學生人數/全國技專校院經濟不利學生人數)之比例*基本預算額度」。
 - (2) 獎勵補助：依學校外部募款金額，給予等比例補助(1：1)，惟每校獎勵補助額度至多500萬元。

注意事項：

公私立學校所訂定之經濟不利學生輔導成效(含外部募款經費支用)，均須併入成果報告；及本部將參酌訪視學校辦理情形，一併納入次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經費核配及減列之參考依據。

肆、結語

本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主要有以下類型：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特殊境遇子女及孫子女、原住民、身心障礙及其子女、符合大專弱勢助學計畫之學生、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之學生以及110年鈞部本案之規劃說明增列之懷孕學生與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等。本校已制定有協助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就學之經濟扶助措施，其重要性在於提供經濟弱勢不利學生實質之經費補助或以校內服務工讀機會協助其紓緩經濟壓力，以避免學生因經濟問題壓縮其課業學習條件及生涯之適性發展。然而，本校雖有全面之經濟扶助及弱勢輔導措施，然而近年社會貧富差距加大，且學生除經濟不利外，常連帶有著家

庭功能不彰，社會支持薄弱，以致部分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有身心調適問題、基本能力較弱且學習動機與自信心皆不足之情形，更連帶造成學習成就低落。而當步入高年級學習階段時，狀況更加惡化，最終導致學習中斷或者畢業後就業競爭力不足之狀況。可見經濟因素固為阻礙經濟不利學生改善其社經地位之重要因素，而基本能力、學習動機、生活境遇及身心因素乃至畢業前之就業準備及職缺媒合，皆為學校端協助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時不可忽略之面向；本校應全面加強相關措施，運用相關資源繼續提升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輔導之成效。

伍、經費支用規劃說明

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表 110年度

申請表
核定表

申請單位：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計畫名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就學協助機制		
計畫期限：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計畫核定金額(C)：2,045,000元				
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C1+C3)：1,815,000元				
外部募款金額(C2)：230,000元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 (元)	核定計畫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核定補助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說明
第二部分：經濟不利學生輔導	人事費	446,45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據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及「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核實編列與支用。 專任助理共計1人(碩士__級或學士__級)。 本項所編費用含薪資、勞健保費、勞退金、年終獎金及其補充保費等，依據學校(專案人員敘薪、差勤考核)辦法編列。 補助款不得編列加班費及應休未休特別工資。 未依學經歷(職級)或期程聘用人員，致補助款剩餘不得流用。 <p>C1支應446,450元(限私立學校編</p>
	業務費	1,598,55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據學校各類經濟不利學生補助規定，核實編列與支用。辦理高教深耕就學協助機制所需提供經濟不利學生輔導補助措施之獎助學金。 補助經濟不利學生出國費用<u>0</u>元。(佔C2比率<u>0</u>%) <p>C1支應1,138,550元。 C2支應230,000元。 C3支應230,000元。</p>
	小計 (C1+C2+C3)	2,045,000		
合計 (C)	2,045,000			

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表
110年度

申請表
核定表

申請單位：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計畫名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就學協助機制		
計畫期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計畫核定金額(C)：2,045,000元 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C1+C3)：1,815,000元 外部募款金額(C2)：230,000元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 (元)	核定計畫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核定補助金額 (教育部填列) (元)	說明
承辦 單位	主(會)計 單位	首長		教育部 承辦人 教育部 單位主管
補助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額補助(C1)1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補助(C2、C3)50% 指定項目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餘款繳回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繳回：依「大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使用原則」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依本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地方政府經費辦理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納入預算 <input type="checkbox"/> 代收代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屬地方政府		彈性經費額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彈性經費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金額2%，計_____元(上限為2萬5,000元)		
備註：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部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六、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部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填寫說明：

本經費申請表內之「第一部分：提升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入學機會」(B1、B2)及「第二部分：經濟不利學生輔導」(C1、C2、C3)，其申請金額應與計畫書之「壹、總表」、「參、一、(三)、(四)」、「參、二、(一)、(二)、(三)」相符。

陸、參考附件(公私立學校均須檢附，並請依序號排列)

(一) 學校辦理高教深耕就學協助機制之相關規定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獎助學金實施草案

106年09月07日經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通過

107年01月23日經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修訂通過

107年04月18日經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修訂通過

107年05月30日經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修訂通過

107年10月17日經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修訂通過

108年02月20日經安心就學委員會修訂通過

108年12月06日經安心就學委員會修訂通過

109年12月23日經安心就學委員會修訂通過

110年03月24日預計經安心就學委員會修訂

第一條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以下簡稱本校)為協助家庭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建立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輔導機制，提升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就業軟實力，特訂定「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安心就學獎助學金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申請對象：

- 一、本校各類正式學制具有學籍之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不含各類推廣教育班別學員。
- 二、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以下簡稱經濟不利學生)：具學雜費減免資格者，包含(1)低收入戶學生、(2)中低收入戶學生、(3)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4)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5)原住民學生、(6)未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但獲教育部經濟不利學生助學金補助學生、(7)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8)懷孕學生、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

第三條 本辦法之實施措施相關規定如下：(相關檢核、執行方式、經費來源依每年度教育部相關規定與核定計畫辦理。)

- 一、共學成長獎勵金：鼓勵學生增進學術交流分享與互動，落實學習扎根，期以學生組

籌共學團體，教學相長，提升學生學習心得討論能力。

(一)申請方式：學生自組共學團體，填寫申請表及企畫書，經審查通過後於當學期中至少進行至少3次共學活動。

(二)獎勵金額：每學期每團體補助9,000元整。

(三)辦理方式：由教學發展中心公告甄選標準並受理申請，學生於期限內檢附共學過程紀錄與個人心得報告作為成效檢核發給獎勵。

二、經濟不利學生課業輔導獎勵：課業表現待加強之經濟不利學生接受6小時以上之課業輔導或自學，提升其學習成效。

(一)申請方式：經濟不利學生填寫申請書，選定期中考不及格科目接受課業輔導或擬定讀書計畫自學。

(二)獎勵金額：每學期每人最高補助1,000元整。

(三)辦理方式：由教學發展中心公告獎勵名額及申請時間及審查標準，符合資格學生予以獎勵。

三、專業職能訓練材料費補助：本校護理科、餐飲管理科、美容保健科等，除課程內實作外，經常於課餘(含夜間時間)由老師輔導進行專業技能練習，補助專業職能訓練材料費，以減輕其經濟壓力。須檢附學習紀錄與心得，經考核後給予補助。

(一)申請方式：依各科學生數分配補助名額，各科申請不足額，則調整各科分配名額。每學期受理申請後，須檢附學習紀錄與心得，經該專業課程老師考核通過有具體學習成果者，給予補助。

(二)補助金額：每學期每人最高補助5,000元整。

(三)辦理方式：由教學發展中心公告申請時間及審查標準，符合資格者予以補助。

四、學習獎勵金：經濟不利學生參加技能訓練、自主學習、跨域學習等多元學習活動，每月共達6小時以上。

(一)申請方式：每學期初受理申請，每月15日公告次月份相關活動及最低參加場次及時數。

(二)獎勵金額：每月每人最高補助3,000元整，每學期最高補助3個月。

(三)辦理方式：由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公告受理申請、訂定審議標準，彙整各單

位次月辦理之相關活動，訂定最低參加場次及時數，逐月收整考核表、彙整，審議補助名單。

五、實習生活費補助：補助經濟不利學生弱勢生實習生活費。

(一)申請方式：每年度依公告填寫申請表與實習心得。

(二)獎勵金額：每生每年度3,000元。

(三)辦理方式：由技術合作處公告受理申請時間、訂定審議標準，彙整各教學單位合格名單及相關資料後核發。

六、專業證照報名費補助：經濟不利學生參加本校開設之證照輔導課程後，補助其證照報名費。

(一)申請方式：每年度依公告填寫申請表與考照心得申請。

(二)獎勵金額：單次證照補助以2,000元為限。

(三)辦理方式：由技術合作處公告受理申請時間、訂定審議標準，各教學單位初審後送合格名單及相關資料至技術合作處彙整，經安心就學委員會複審後核發。

七、專業證照輔導補助：補助經濟不利學生參與本校開設之輔導措施之專業證照輔導相關費用。

(一)申請方式：每年度依公告填寫申請表與專業證照輔導學習心得。

(二)獎勵金額：每生每年度以3,000元為限。

(三)辦理方式：由技術合作處公告受理申請時間、訂定審議標準，各教學單位初審後送合格名單及相關資料至技術合作處彙整，經安心就學委員會複審後核發。

八、經濟不利學生參與職涯輔導活動：獎勵經濟不利學生填報 UCAN 職能興趣、參與職涯輔導、校內外面試、求職、參與就業博覽會等相關活動。

(一)申請方式：每年度依公告填寫申請表參與職涯輔導活動心得，依在校成績，擇優補助。

(二)獎勵金額：每次獎勵500-2,000元，每年獎勵以2,000元為限。

(三)辦理方式：由技術合作處公告受理申請時間、訂定審議標準，各教學單位初審後送合格名單及相關資料至技術合作處彙整，經安心就學委員會複審後核發。

第四條 經費來源：由「教育部高教深耕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有效促進

社會流動補助款」、「經濟不利學生安心就學基金」及「本校每學年之學雜費收入提撥獎助學金經費」項下編列。名額及最高金額之增減，得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與每年度核定計畫，由安心就學委員會予以調整，不受第三條各款之限制。

第五條 本辦法經安心就學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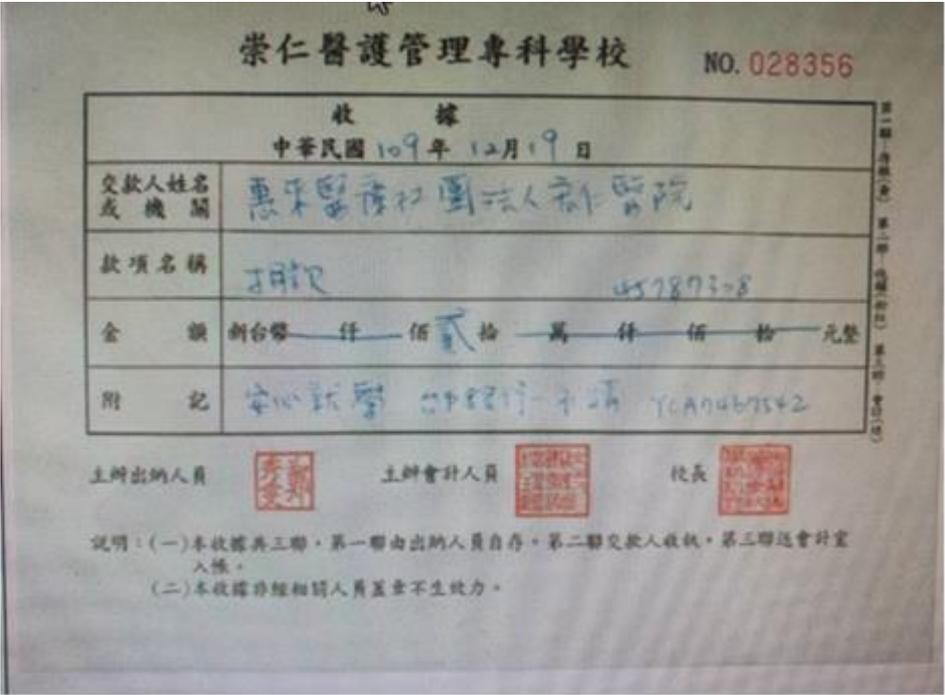
(二) 捐款收據之影本

1	輝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028268</p> <p>收 據 12.03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交款人姓名 或 機關</td> <td>輝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td> </tr> <tr> <td>款項名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 額</td> <td>新台幣 一 仟 佰 拾 萬 伍 仟 佰 拾 元 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12/03 安心就學</td> </tr> </table> <p>主辦出納人員  主辦會計人員  校長 </p> <p>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未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p> </div>	交款人姓名 或 機關	輝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款項名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佰 拾 萬 伍 仟 佰 拾 元 整	附 記	12/03 安心就學
交款人姓名 或 機關	輝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款項名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佰 拾 萬 伍 仟 佰 拾 元 整									
附 記	12/03 安心就學									
序號	捐款單位 (身分別)	捐款收據								

2	財團法人嘉義縣立私立開元殿福松老人養護中心(社福機構)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 028306</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收 據 109.12.02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td> </tr> <tr> <td style="width: 30%;">交款人姓名或機關</td> <td>財團法人嘉義縣私立開元殿福松老人養護中心</td> </tr> <tr> <td>款項名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額</td> <td>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拾 萬 貳 仟 一 佰 拾 元 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收匯 安心就學</td> </tr>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辦出納人員  主辦會計人員  校長 </p> <p>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p>	收 據 109.12.02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交款人姓名或機關	財團法人嘉義縣私立開元殿福松老人養護中心	款項名稱	捐款	金額	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拾 萬 貳 仟 一 佰 拾 元 整	附 記	收匯 安心就學
收 據 109.12.02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交款人姓名或機關	財團法人嘉義縣私立開元殿福松老人養護中心											
款項名稱	捐款											
金額	新台幣 一 仟 一 佰 拾 萬 貳 仟 一 佰 拾 元 整											
附 記	收匯 安心就學											
3	嘉義縣衛生局(政府機關)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 028318</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收 據 112.04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td> </tr> <tr> <td style="width: 30%;">交款人姓名或機關</td> <td>嘉義縣衛生局</td> </tr> <tr> <td>款項名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額</td> <td>新台幣 一 仟 伍 拾 萬 貳 仟 一 佰 拾 元 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收匯 安心就學</td> </tr>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辦出納人員  主辦會計人員  校長 </p> <p>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p>	收 據 112.04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交款人姓名或機關	嘉義縣衛生局	款項名稱	捐款	金額	新台幣 一 仟 伍 拾 萬 貳 仟 一 佰 拾 元 整	附 記	收匯 安心就學
收 據 112.04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交款人姓名或機關	嘉義縣衛生局											
款項名稱	捐款											
金額	新台幣 一 仟 伍 拾 萬 貳 仟 一 佰 拾 元 整											
附 記	收匯 安心就學											
序號	捐款單位(身分別)	捐款收據										

4	赫拉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企業)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 02831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收 據 109.12.04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table border="1"> <tr> <td>交款人姓名或機關</td> <td>赫拉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td> </tr> <tr> <td>款項名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額</td> <td>新台幣 仟 佰 拾 壹 萬 仟 佰 拾 元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完入 安心就學</td> </tr> </table> <p>主辦出納人員  主辦會計人員  校長 </p> <p>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p>		交款人姓名或機關	赫拉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款項名稱	捐款	金額	新台幣 仟 佰 拾 壹 萬 仟 佰 拾 元整	附 記	完入 安心就學
		交款人姓名或機關	赫拉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款項名稱	捐款										
金額	新台幣 仟 佰 拾 壹 萬 仟 佰 拾 元整										
附 記	完入 安心就學										
序號	捐款單位(身分別)	捐款收據									

5	長業營造有限公司(企業)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 02834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收 據 12.15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table border="1"> <tr> <td>交款人姓名或機關</td> <td>長業營造有限公司</td> </tr> <tr> <td>款項名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額</td> <td>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伍 仟 佰 拾 元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完入 安心就學</td> </tr> </table> <p>主辦出納人員  主辦會計人員  校長 </p> <p>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p>		交款人姓名或機關	長業營造有限公司	款項名稱	捐款	金額	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伍 仟 佰 拾 元整	附 記	完入 安心就學
		交款人姓名或機關	長業營造有限公司								
款項名稱	捐款										
金額	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伍 仟 佰 拾 元整										
附 記	完入 安心就學										
序號	捐款單位(身分別)	捐款收據									

序號	捐款單位 (身分別)	捐款收據								
6	亞勃克國際 有限公司 (企業)	 <p>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 028345</p> <p>收 據 12 16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table border="1"> <tr> <td>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td> <td>亞勃克國際有限公司</td> </tr> <tr> <td>款項名稱</td> <td>捐輸</td> </tr> <tr> <td>金 額</td> <td>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捐輸 安心就醫</td> </tr> </table> <p>主辦出納人員 [Stamp] 主辦會計人員 [Stamp] 校長 [Stamp]</p> <p>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p>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亞勃克國際有限公司	款項名稱	捐輸	金 額	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附 記	捐輸 安心就醫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亞勃克國際有限公司									
款項名稱	捐輸									
金 額	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附 記	捐輸 安心就醫									
7	惠來醫療社 團法人宏醫 院	 <p>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 028356</p> <p>收 據 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19 日</p> <table border="1"> <tr> <td>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td> <td>惠來醫療社團法人宏醫院</td> </tr> <tr> <td>款項名稱</td> <td>捐輸 457873-8</td> </tr> <tr> <td>金 額</td> <td>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安心就醫 中興街-中興 YCA0467342</td> </tr> </table> <p>主辦出納人員 [Stamp] 主辦會計人員 [Stamp] 校長 [Stamp]</p> <p>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p>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惠來醫療社團法人宏醫院	款項名稱	捐輸 457873-8	金 額	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附 記	安心就醫 中興街-中興 YCA0467342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惠來醫療社團法人宏醫院									
款項名稱	捐輸 457873-8									
金 額	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附 記	安心就醫 中興街-中興 YCA0467342									

序號	捐款單位 (身分別)	捐款收據												
8	驛鉅數位科技 有限公司 (企業)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NO. 028361</p> </div>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收 據</td> </tr>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華民國 2008 年 12 月 21 日</td> </tr> <tr> <td style="width: 30%;">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td> <td>馬華金鉅數位科技有限公司</td> </tr> <tr> <td>款項名稱</td> <td>捐款</td> </tr> <tr> <td>金 額</td> <td>新台幣 一 仟 佰 拾 萬 零 仟 佰 拾 元整</td> </tr> <tr> <td>附 記</td> <td>字匯入 安心就學</td> </tr> </table> <p style="font-size: small; 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5px;">第一聯：存根(黃) 第二聯：收據(粉紅) 第三聯：會計(綠)</p> <p style="margin-top: 10px;"> 主辦出納人員  主辦會計人員  校長  </p> <p style="font-size: small; margin-top: 10px;"> 說明：(一)本收據共三聯，第一聯由出納人員自存，第二聯交款人收執，第三聯送會計室入帳。 (二)本收據非經相關人員蓋章不生效力。 </p>	收 據		中華民國 2008 年 12 月 21 日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馬華金鉅數位科技有限公司	款項名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佰 拾 萬 零 仟 佰 拾 元整	附 記	字匯入 安心就學
收 據														
中華民國 2008 年 12 月 21 日														
交款人姓名 或 機 關	馬華金鉅數位科技有限公司													
款項名稱	捐款													
金 額	新台幣 一 仟 佰 拾 萬 零 仟 佰 拾 元整													
附 記	字匯入 安心就學													

(三) 110年度投入外部募款額度之校內簽呈或會議紀錄。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109年12月29日

簽 於秘書室

主旨：檢陳本校109年度安心就學基金專戶募款明細，請鈞長鑒核。

說明：

- 一、統計日期：109.1.1~109.12.29。
- 二、募得款項為新台幣230,000元。
- 三、上開款項，為扣除不符合教育部完善就學協助機制定義之募款款項及金額。(僅包含公益勸募、企業、校友、基金會之捐款)
- 四、募款明細如附件。

擬辦：

- 一、呈閱後存參。

會辦單位：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批示

秘書徐明
12/30

丁
校長周立勤

1230

文號：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1：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

109年度執行成效



資料期間：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中華民國110年04月12日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計畫書」附錄1：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有效促進社會流動」
109年度執行成果報告

壹、總表

申請學校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基本資料	姓名	單位職稱	電話	E-mail
單位主管	徐明和	秘書室主任	05-2658880*202	m109017@cjc.edu.tw
完善助學 連絡人	洪毓甯	專案助理	05-2658880*224	m103041@cjc.edu.tw
109年度 核定數合計 (單位：元)	經濟不利學生輔導機制及 建立外部募款基金(C)			
	基本補助(C1)		外部募款 基金(C2)	獎勵補助 (C3)
	業務費	人事費		
1,633,570	1,089,000	443,570	50,500	50,500
109年1月至12月 執行數 (含執行率%)	1,089,000	241,536	50,500	50,500
	100%	54.45%	100%	100%

*請將回復填至右邊空格

剩餘款 (含人事費) (C)	202,034	公文核定 補助比率%	96.91 %	繳回款	202,034
----------------------	---------	---------------	---------	-----	---------

※繳回款計算=剩餘款 x 補助比率%

備註：數值填寫格式，例如：5,000或100,000等。

貳、經濟不利學生學習輔導機制

一、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輔導機制及外部募款基金

(一) 提供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參與第2階段面試服務機制(私立學校填寫)

項目名稱	簡要說明	教育部原核定經費合計 a	經費來源代碼(C1)	109年經費已執行數 b	經費執行率(b/a%)
	本校免填				
總計					

填寫說明：

自109年度起增列提供經濟不利學生參加大學個人申請入學及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二階段甄試扶助，請填列110年度學校補助經濟不利學生(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如：交通費、住宿費(學校亦可編列工讀費，協助處理學生交通及住宿相關事宜)之機制或措施。

(二) 執行情形：

項目名稱	補助人次	每人次補助金	教育部原核定經費合計 a	經費來源代碼(C1-C3)	109年補助人次	109年經費已執行數 b	經費執行率(b/a%)
課輔助教獎勵金	40	每人每學期3,000元	120,000	C1-C3	28	84,000	70
弱勢生課業輔導獎勵	20	每人每學期1,500元	30,000	C1-C3	20	30,000	100
實作課程材料費補助	60	每人每學期5,000元	300,000	C1-C3	60	300,000	100
學習獎勵金	50	3,000/(每學期以3個月為限)	450,000	C1-C3	174	486,000	116
				校內經費		36,000	

專業證照報名費補助	50	2,000/ (每學期)	100,000	C1-C3	50	100,000	100
專業證照輔導補助	30	3,000/ (每學期)	90,000	C1-C3	30	90,000	100
弱勢生參與職涯輔導活動	50	2,000元/ (每學期)	100,000	C1-C3	50	100,000	100
弱勢生輔導就業補助	60	500元/次	30,000	校內經費	15	7,500	25
實習生活費補助	30	3,000元/(每學期)	90,000	校內經費	31	93,000	103
總計	390		1,190,000	C1-C3	458	1,190,000	101
			120,000	校內經費		136,500	

(三) 亮點特色：

1. 本校109年執行共計9項輔導機制，補助共計458人次，執行金額為1,326,500元，執行率為101%。另，本校108學年度校內提撥獎助學金執行金額為7,244,181元，補助1617人次。
2. 【課輔助教獎勵金】本校護理科四年級學生陳O娟為成績優異擔任課輔助教之經濟不利學生，除了會自我要求課業外，也積極協助班上成績落後同學技術練習、筆記作法等，表現優異，除領取校內工讀金外，經考核後再經由本方案給予獎勵金。
3. 【實習生活費補助】對校外實習學生具有較大助益，因學生實習期間須在外賃居，校外租金及生活費用開支較大，故本項措施學生申請踴躍，此項機制將於110年持續由校內經費支應實施。
4. 【實作課程材料費補助】本校是以專業技術取向，學生練習專業技術課程中常需購置自用之實作練習器具與耗材，以熟悉各項技能與技巧，若能獲得補助將有效減輕弱勢生經濟壓力。自107年遵教育部推動高教深耕後，結合學習之課程考核及其學習成效，則有效減輕護理科、美容保健科與餐飲管理科

學生常用須自備之器具與耗材之經濟負擔(如圖1~4)。

5. 本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申請【學習獎勵金】通過後，逐月由輔導老師進行考核。個案一：如護理科四年級蘇O芳在校成績表效良好，導師鼓勵其參加學習獎勵金輔導機制，養成自主學習習慣，為實習提前準備，利用課餘時間充實自我能力。蘇生自我要求很高，每次評量皆有優秀成績(如圖5)；個案二：護理科四年級謝O慧，目前在外實習，自入校以來成績表現優異，學習獎勵金實施後即開始申請，現在雖然在外實習但因支付房租，其他各項支出相對較多，謝生恐會造成家中負擔，為了體恤父母親亦透過導師協助申請。除了可以減輕經濟負擔外，亦可鞭策自己在專業上精益求精。(如圖6)

以上各項輔導機制對本校經濟與文化不利學生在各項學習上皆明顯提供協助，讓學生在求學時經濟上得到寬解，未來擬增加部分項目補助名額，以利更多本校學生安心就學。



圖 1 護理科技術課程材料



圖 2 護理科技術課程材料



圖 3 美容保健科實作課程器材



圖 4 餐飲管理科實作課程器材

姓名	蘇芳	科別	護理科4年級意班	學號	109000000
執行期間	_109_年_10_月_30_日 ~ _109_年_11_月_27_日				
佐證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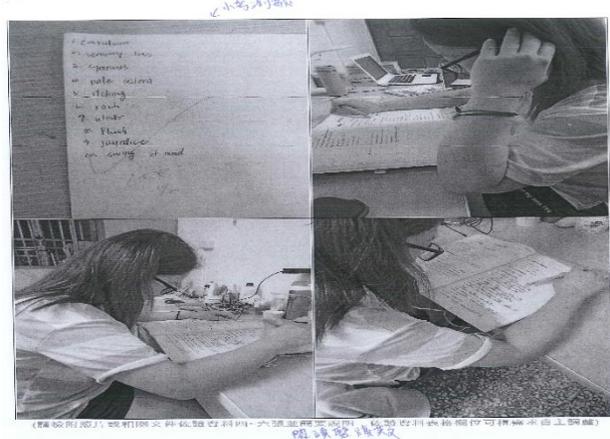


圖 5 護理科四年級蘇0芳參與[學習獎勵金]輔導機制，加強語文能力

<p>姓名: 謝慧</p> <p>執行期間: 109年11月1日 ~ 109年11月30日</p> <p>導師: 謝慧</p>	
<p>輔導內容:</p> <p>1. 輔導學生完成作業</p> <p>2. 輔導學生完成報告</p>	<p>輔導成效:</p> <p>1. 學生作業完成度提高</p> <p>2. 學生報告內容更充實</p>
<p>輔導心得:</p> <p>在輔導過程中，我發現學生在作業完成度上有所提高，這與我的輔導有密切關係。在輔導過程中，我也發現學生在報告內容上有所提高，這與我的輔導有密切關係。</p>	<p>輔導建議:</p> <p>1. 加強輔導</p> <p>2. 加強輔導</p>

<p>榮仁醫強管理專科學校 學習獎勵金學習佐證資料</p> <p>姓名: 謝慧</p> <p>科別: 護理科</p> <p>執行期間: 109年11月1日 ~ 109年11月30日</p>	
<p>輔導內容:</p> <p>輔導學生完成作業</p>	<p>輔導成效:</p> <p>學生作業完成度提高</p>
<p>輔導心得:</p> <p>在輔導過程中，我發現學生在作業完成度上有所提高，這與我的輔導有密切關係。</p>	<p>輔導建議:</p> <p>加強輔導</p>

圖 6 護理科四年級謝0慧參與[學習獎勵金]輔導機制，加強技術練習

參、績效指標執行情形

一、經濟不利學生輔導績效指標(公、私立學校必填)

輔導項目名稱	107年度補助人次/人數										107年度各項輔導項目補助學生總經費(元)(G)	備註
	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學生		符合獲本部弱勢助學金補助資格學生		三代家庭第1位上大專		新住民		小計			
	人次 A	人數 a	人次 B	人數 b	人次 C	人數 c	人次 D	人數 d	人次 E=A+B+C+D	人數 F=a+b+c+d		
學業成績進步獎學金	12	12	0	0	0	0	0	0	12	12	72,000	
實作課程材料補助金	17	17	0	0	0	0	0	0	17	17	44,076	
專業技能鑑定或證照輔導班補助	10	10	22	22	0	0	0	0	32	32	79,000	
專業技能鑑定或證照報名補助金	56	49	23	18	0	0	0	0	79	67	145,050	
實習生活費補助	8	8	19	19	0	0	0	0	27	27	81,000	
校外面試車資補助	1	1	1	1	0	0	0	0	2	2	2,104	
弱勢學生學習獎勵金	78	78	12	12	0	0	0	0	90	90	450,000	
總計	182	175	77	72	0	0	0	0	259	247	873,230	

填表說明：

1. 輔導項目要跟核定當年計畫項目一致。

2. 人次/人數欄皆須依實際填寫。(依學生參與計畫時身分別計算)

3. (G)欄要跟核定補助經費總計一致。(除有剩餘繳回)

輔導項目名稱	108年度補助人次/人數										108年度各項輔導項目補助學生總經費(元)(G)	備註
	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學生		符合獲本部弱勢助學金補助資格學生		三代家庭第1位上大專		新住民		小計			
	人次 A	人數 a	人次 B	人數 b	人次 C	人數 c	人次 D	人數 d	人次 E=A+B+C+D	人數 F=a+b+c+d		
課輔助教獎勵金	8	8	6	6	21	18	5	4	40	36	120,000	弱勢生課業輔導獎勵：教育部核定補助60人次，實際執行人次107-2學期15人*2000元+108-1學期30人*1000元=60,000元
弱勢生課業輔導獎勵	41	40	1	1	1	1	2	2	45	44	60,000	
團體共讀計畫	48	46	0	0	12	12	12	12	72	70	40,000	
學習歷程檔案建置獎勵	21	21	0	0	4	4	0	0	25	25	25,000	
實作課程材料費補助	18	18	5	5	3	3	4	3	30	29	150,000	
學習獎勵金	54	14	3	1	6	2	3	1	66	18	195,000	
實習生活費補助	5	5	4	4	21	21	0	0	30	30	90,000	
專業證照報名費補	34	25	8	8	23	19	6	4	71	56	142,000	

助												
專業證照輔導補助	12	12	2	2	8	8	2	2	24	24	72,000	
弱勢生校外面試車 資補助	1	1	0	0	0	0	0	0	1	1	1,500	
弱勢生參與職涯輔 導活動	9	9	11	11	16	16	0	0	36	36	72,000	
總計	251	199	40	38	115	104	34	28	440	369	967,500	

填表說明：

1. 輔導項目要跟核定當年計畫項目一致。
2. 人次/人數欄皆須依實際填寫。(依學生參與計畫時身分別計算)
3. (G)欄要跟核定補助經費總計一致。(除有剩餘繳回)

輔導項目名稱	109年度補助人次/人數								109年度各項輔導項目補助學生總經費(元)(G)	備註
	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學生		符合獲本部弱勢助學金補助資格學生		家庭突遭變故學生		小計			
	人次 A	人數 a	人次 B	人數 b	人次 C	人數 c	人次 E=A+B+C	人數 F=a+b+c		
課輔助教獎勵金	28	24	0	0	0	0	28	24	84,000	
弱勢生課業輔導獎勵	20	20	0	0	0	0	20	20	30,000	
實作課程材料費補助	58	49	2	2	0	0	60	51	300,000	
學習獎勵金	166	47	3	1	5	2	174	50	522,000	
實習生活費補助	15	15	16	16	0	0	31	31	93,000	
專業證照報名費補助	23	23	26	25	1	1	50	49	100,000	
專業證照輔導補助	19	19	10	10	1	1	30	30	90,000	
弱勢生參與職涯輔導活動	20	20	29	29	1	1	50	50	100,000	
弱勢生輔導就業補助	12	12	3	3	0	0	15	15	7,500	

總計	361	229	89	86	8	5	458	320	1,326,500
----	-----	-----	----	----	---	---	-----	-----	-----------

填表說明：

4. 輔導項目要跟核定當年計畫項目一致。
5. 人次/人數欄皆須依實際填寫。(依學生參與計畫時身分別計算)
6. (G)欄要跟核定補助經費總計一致。(除有剩餘繳回)

二、外部募款基金成效

年度/ 外部募款基 金來源	學校外部募款用於經濟與文化不利助學輔導來源一覽表(元)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投入經費	實際支用數	投入經費	實際支用數	投入經費	實際支用數	投入經費
企業	420,000	374,077	28,000	73,500	27,000	50,500	26,000
基金會	0		0		0		0
校友	0		0		2,000		0
其他(請註 明)	0		45,500 (醫院、大 專校院、監獄)		21,500 (醫院、衛 生局、社福機構)		204,000(衛生局、 社福機構)
合計	420,000	374,077	73,500	73,500	50,500	50,500	230,000

貳、對未來推動的檢討與建議(選填)